

# 关于对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 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274 号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 报告期末，你公司货币资金 351,399.77 万元，其中期末受限货币资金 208,967.05 万元，主要包括票据、保函等保证金 160,290.45 万元，其他定期存单 40,799.00 万元，房地产销售监管账户存款等其他受限资金 7,877.60 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部分显示，你公司质押的定期存单 10,217 万元，质押的短期借款保证金 46,301 万元。

报告期末，你公司短期借款 800,665.6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169.60 万元。报告期内，你公司利息费用为 75,936.52 万元，占息税前利润的比例为 73.55%。请你公司：

（1）详细说明货币资金受限、定期存单及短期借款保证金质押的具体情况及其原因。

（2）以列表方式补充说明货币资金的具体用途、存放地点、

存放类型，是否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以及你公司货币资金是否存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共管、银行账户归集等情形。

(3) 说明截至目前有息负债的详细情况，包括债务类型、债务金额、到期期限等。

(4) 结合你公司债务状况等因素说明利息费用占息税前利润的比例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5) 结合目前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可变现资产、经营现金流等情况，说明是否具备足够债务偿付能力、资金来源、偿付安排以及你公司拟采取的防范应对措施。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2022年4月26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显示，你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并对2020年度合并报表及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更正事项主要包括利息列报差错、保证金利息重复计入、出租房屋免租期收入确认及房产税计提、未按权责发生制确认物业费收入与成本、补提信用减值损失、处置子公司的权益调整以及其他调整。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的规定，公司对已经公布的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需要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或对相关更正事项进行专项鉴证。如果会计差错

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具有广泛性影响，或者该事项导致公司相关年度盈亏性质发生改变，会计师事务所应当对更正后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请你公司：

(1) 说明上述会计差错发生原因，是否涉及虚增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财务造假情形，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是否还需对前期会计差错进一步补充更正。

(2) 说明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你公司财务报表是否具有广泛性影响，并对照《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等有关规定，说明你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有关信息披露是否合规，是否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你公司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进行全面审计并出具新的审计报告，是否需要披露专项鉴证报告等文件，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和时间安排。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你公司披露的《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关联方扬州市广陵新城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南港石油仓储有限公司、江苏兴园软件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江苏一德集团有限公司，2021 年初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 3,631.83 万元，报告期内偿还 2,090.64 万元，2021 年末余额 1541.19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

(1) 上述公司与你公司之间的具体关联关系，是否为你公司控股股东或者控股股东关联人。

(2) 上述资金占用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占用原因、发生时间、占用时长、占用方式、占用日最高余额、累计发生金额、期末余额等。

(3) 上述资金占用款归还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还款方名称、还款金额、还款时间、还款方式、有关会计处理等，在此基础上说明你公司判断占用款项已收回的依据是否充分。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284.14 万元。请你公司列示相关资金拆借情况，包括交易对方名称、交易内容、拆借起止日、利率、归还情况及期末余额，交易对方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实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年报显示，你公司向控股股东泰达控股借款的期初余额 234,453.67 万元，本期新增 830,825 万元，本期归还 802,441.73 万元，利率为 3.30%-6.62%，本期利息 20,188.55 万元。关联方资金拆借显示，你公司除向泰达控股拆入资金外，还向广陵新城投资拆入 21,120.56 万元，报告期共偿还拆入资金 800,375 万元。你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资金拆借款 1,119,516.30 万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资金拆借款 814,562.30 万元。请你公司逐笔说明上述所有资金拆入、拆出的发生时间、金额、利率及公允性、发生原因、合理性及必

要性，核查并说明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 2,117,573.69 万元，同比增长 12.4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95.13 万元，同比增长 20.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36.84 万元，同比增长 82.3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92,193.86 万元，同比下降 403.33%。请你公司说明：

(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7. 报告期内，你公司投资收益 34,160.99 万元，占利润总额 125.08%，主要因报告期投资渤海证券净利润增加，你认为具备可持续性。请你公司结合 2020 年相关投资收益情况，说明你公司判断上述投资收益具备可持续性的原因及合理性。

8. 报告期末，你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12,443.79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6.04%，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计算机软件及其他等，均未计提减值准备。其中，特许经营权期末账面价值 502,488.67 万元。

2021 年年报显示，你公司特许经营权期初账面价值 419,263.07 万元；2020 年年报显示，你公司特许经营权期末账面价值 248,192.54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

(1) 特许经营权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取得时间、取得方式、涉及的权利义务、初始确认金额及其依据、摊销政策及其依据、年摊销金额等，并说明 2020 期末账面价值与 2021 年期初账面价值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 无形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9. 年报显示，你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 1,196,987.0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2.58%。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707,861.1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2.58%。请你公司说明：

(1) 前五大供应商及客户的具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名称、具体采购/销售内容、金额、关联关系，并说明是否具备真实商业实质。

(2) 你公司近三年主要供应商、客户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补充说明变化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3) 你公司采购及销售集中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是否存在重大差异，是否对个别供应商和客户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如是，请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4) 说明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截至回函日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的回款情况。

10.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6,23,461.61 万元，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计 9,174.07 万元。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489,423.55 万元，占比 78.50%。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账面余额 276,327.41 万元，坏账计提比例 0.66%。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中，其他客户组合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354.80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53.0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584,737.47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93.79%，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3,575.59 万元。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的具体内容、账龄结构、长期未结算原因、交易对方是否与你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相关款项是否逾期、是否存在无法履约的风险、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原因，并结合前述情况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说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按组合计提的其他客户组合应收账款主要涉及事项、发生时间及原因、账龄结构，相关主体与你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款项无法收回或难以收回的具体原因，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催收措施，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具体判断依据和合理性。

(3) 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支付时间、具体金额、账龄、期后回款情况等，并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 报告期末，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221,932.31 万元，

其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 72,091.43 万元。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55,761.83 万元，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的 70.18%。请你公司：

(1) 说明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及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预付对象、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支付时间、具体金额、预计结算安排等。

(2) 结合问题(1)说明预付款项是否具有商业背景和交易实质，预付比例是否合理，是否明显高于同行业一般水平，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者财务资助等情形。

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回退货款 4,288 万元，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 1,928.88 万元，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 595 万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7,989.31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9.44%。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收回或转回 1,057.17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

(1) 应收回退货款、存放于天勤证券的款项、应收信托借款保证金以及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发生时间、具体金额等，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2) 其他应收款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原因及合理性。

13. 报告期末，你公司合同资产账面余额为 37,235.16 万元，



减值准备余额为 427.82 万元。你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资产 173,419.36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请补充说明你公司上述合同资产的主要构成，减值准备测试的具体过程，并结合相关资产的期后销售情况说明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会计师事务所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4. 年报显示，你公司其他应付款中资金往来款 471,215.79 万元，长期应付款中资金往来款 112,000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资金往来款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方、关联关系、交易事项、发生原因、发生时间、具体金额等，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对外财务资助情形。

15. 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外支出 13,204.83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内税收滞纳金和违约赔偿金。你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经营性受限资金 37,181.37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

(1) 滞纳金、赔偿金的主要内容，以及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 经营性受限资金发生原因及具体受限情形，以及对你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16. 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天津市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出售天津泰环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 21,673 万元。天津市环境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和 1 月 25 日向你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兑付了 14,000 万元和 5,187.98 万元两张商业承兑汇票。请你公司结合合同约

定，说明上述交易价款的具体支付时间，是否符合合同约定，是否存在未按期支付款项的情况，如是，你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7. 年报显示，你对天津泰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应收股利期末余额 260.20 万元，账龄 2-3 年，且你认为未发生减值。请你公司说明该笔应收股利的形成原因、发生时间、未收回原因，公司催收情况，以及关联关系情况，并结合上述情况说明你认为未发生减值及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 2022 年 5 月 2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 年 5 月 13 日

